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236号）核准，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89号）同意，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000万股已于2017年2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3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990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合计3,14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1,847万元。

以上新股发行的募集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7年1月25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I1003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账户开立及保荐机构监管情况

为了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制定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达濠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大华支行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2 月 24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

2、变更保荐机构并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鉴于公司因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聘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担任保荐机构,原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将由长江保荐承接完成。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长江保荐以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达濠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金凤支行¹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重新签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2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9)。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及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4 月 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 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使用项目	募集资金余额	
				银行存放余额(元)	补充流动资金(元) ^注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达濠支行	200302112920005 4192	生产基地 建设项目	974,220.55	19,000,000.00

¹ 因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于 2018 年进行了机构职能整合,开立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之汕头大华支行划归汕头金凤支行管理。故 2018 年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三方协议之主体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金凤支行,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

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分行	699230335	生产基地 建设项目	1,917,365.24	0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大华支行	441014010400277 30	干粉易开盖 的技术改造 项目	0	/

注：经公司 2019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使用 19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暂未归还募集资金账户。

三、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

1、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 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使用项目
广东英联包装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汕头大华支行	4410 1401 0400 27730	干粉易开盖的 技术改造项目

鉴于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所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为便于账户管理且该募集资金账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长江保荐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金凤支行签订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日